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文件

会协〔2020〕34号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 电子非执业会员证正式上线和推广使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：

为提升行业注册管理工作数字化水平，更好服务非执业会员，我们立足行业管理信息系统，开发了电子非执业会员证书（以下简称电子证）。现将电子证上线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电子证推广使用重要性

电子证的上线使用，有助于解决广大非执业会员长期关心的纸质会员证书领取、使用、保管不便等问题，有助于强化非执业会员的动态管理，有助于推动会员服务向更高质量迈进。各地注协要充分认识电子证推广使用的重要意义，自觉将其作为当

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非执业会员管理服务工作中的一项重要任务。

电子证（样式见附件 1）包含日常注册管理服务所需的基本信息，具有易使用、防丢失、可验证等优势。扫描电子证二维码即可验证会员真伪，并可进一步查看会员详细信息，包括会员入会批准文件号、出生日期、移动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年检通过时间、转会情况等。

二、电子证申领具体流程

各地注协要采取有效措施，督促和指导非执业会员遵循电子证申领流程。非执业会员在行业管理信息系统“非执业会员申请”端口提交入会申请信息，地方注协初核、中注协复核通过后，即可办理线上领取电子证事宜。非执业会员可在行业管理信息系统“非执业申请进度查询”端口，实时查询会员审核进度、证书编号及初始密码。

非执业会员线上领取电子证时，需遵循以下具体步骤：第一步，凭证书编号及密码登录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管理信息系统。第二步，在系统界面“基本情况”栏目中选择“下载会员证”功能，选择添加会员证本人照片方式。2010 年及之后年度考试通过的会员，可直接选择在电子证上使用考试系统已存照片。考核通过及 2010 年之前考试通过的非执业会员，待照片对比功能上线后，可远程核验，急需会员证的会员，目前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、纸质非执业会员证（或全科合格证）原件及本人证件照（JPG 格式）参加现场核验。第三步，会员确认或补充个人信息后，即

可下载电子证。具体使用说明和电子章验证方法可参照《电子非执业会员证系统功能用户手册（会员版）》（见附件2）。

地方注协可在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上传已通过现场核验的会员照片（照片对比功能上线后无需地方注协操作审核）及下载电子证，具体使用说明可参照《电子非执业会员证系统功能用户手册（协会版）》（见附件3）。

三、电子证换发工作要求

各地注协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确保电子证换发工作平稳有序推进。

（一）时间安排。电子证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换发。2021年及以后年度新批非执业会员直接线上领取电子证，地方注协不再发放纸质会员证书。2021年之前的非执业会员需线上领取电子证，已有纸质证书自2025年12月31日起失效。各地注协要立足各自行业实际和会员数量情况，明确具体的换发时间安排。

（二）具体实施。要将年检工作与电子证换发结合起来。要以非执业会员年检为契机，推进电子证换发工作，避免额外增加会员负担。同时，在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中实施非执业会员年检。各地注协按要求上传2017-2020年度及以后年度非执业会员年检信息。

（三）宣传引导。各地注协要通过各种媒体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引导，为电子证推广、使用创造良好氛围。同时，耐心做

好电子证方面的会员咨询，解答会员疑问。

各地注协要统筹疫情防控和电子证换发工作，明晰内部职责分工，指派专人负责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同时，密切关注出现的情况与问题，并及时反馈中注协。

中注协注册部联系人：石磊

电话：010-88250132

邮箱：shilei@cicpa.org.cn

附件：

1. 电子非执业会员证样式
2. 《电子非执业会员证系统功能用户手册（会员版）》
3. 《电子非执业会员证系统功能用户手册（协会版）》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

2020年12月31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。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

2020年12月31日印发
